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确认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固定资产、存货等。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准则，对 2021 年末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公司部分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显著低于其账面价值，依准则规定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88.39 万元，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减少当期损益 3,888.39 万元。

公司生产的盐藻粉主要供应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兰太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兰太药业”）生产维蜂盐藻胶丸和胡萝卜素软胶囊等保健食品，除此之外无其他外销渠道。由于市场原因，维蜂盐藻胶丸和胡萝卜素软胶囊销量下滑，造成部分盐藻粉积压过期，经检测部分质量不达标，不能作为保健品原料使用，公司本期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59.30 万元，减少当期损益 959.30 万元。

二、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在报告日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确认。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持有内蒙古海吉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吉氯碱”）股权，2021年7月内蒙古自然资源厅、乌海市人民政府、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阿拉善盟行政公署联合下发的《乌海及其周边地区矿产资源开发总体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内自然资函【2021】464号文件），海吉氯碱在海南区呼珠不沁稀勒（老石旦）矿区拟定设置矿区的采矿权不在规划中，公司无法取得拟定设置矿区的采矿权。因此，公司管理层基于谨慎原则，于2021年12月31日对持有的内蒙古海吉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2.25%股权公允价值确认为零，公允价值变动金额-3,749.60万元，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3,749.60万元，不影响当期损益。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4,847.69万元；本次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将减少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3,749.60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

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